

扬州大学 2008 年法理学考研试题

扬州大学

2008 年招收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入学考试试题

考试科目：法理学 科目代码：604

适用专业：宪法学与行政法学；民商法学

考生注意：请将试题答案全部书写在答题纸上，答在试题上无效！

一、简答题（每题 10 分，共 80 分）

- 1、简述法学实证研究方法的类型。
- 2、简述法理学在法学体系中的地位。
- 3、列举并叙述四种法律关系客体的具体形态。
- 4、法有哪些局限性。
- 5、为什么说权利和义务是法学的核心范畴。
- 6、简述当代中国主要法的形式。
- 7、简述大陆法系与英美法系的联系与区别。
- 8、简述司法的原则。

二、论述题（第 1、2 题为必做题，每题 20 分；第 3、4 题任选 1 题，每题 30 分；共 70 分）

- 1、论述当代中国法律制度的基本特征。
- 2、论述法的价值体系。
- 3、论述西方法学的历史发展。
- 4、论述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历史任务的内容。